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通知于2024年5月3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董事会于2024年6月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 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席刚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董事7人。参加 会议董事对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无异议。本次会议的参加人数、召集、召开和表决程 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 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 弃权0票。

同意增选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一名、提名李巍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 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 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增选 公司董事的公告》。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增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一名、提名陈碧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 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 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增选 公司董事的公告》。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修改后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 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

minfo.com.cn) 5、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修改后的《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工作制度》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6、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修改后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 minfo com cn).

7、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于2024年6月21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 披露干《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6日 证券简称:新乳业 公告编号,2024-033 证券代码:002946

债券代码:128142 债券简称:新乳转债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选公司董事的公告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6月4日召开第三 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 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室》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增选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一名并 提名李巍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增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一名并 提名陈碧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 议诵讨《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洗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及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止,并提交公司股 东大会选举。李巍女士、陈碧女士简历见附件。李巍女士、陈碧女士担任公司董事后,公司董 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 的二分之-

增选公司董事事项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以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生效前提。 特此公告。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6日

1、李巍女士简历 李巍女士,1952年出生,于1978年毕业于四川大学华西医科学院,1978年至1988年从

事执业医师。李巍女士于90年代开始从商,在业务运营及商业策略方面拥有丰富经验。于 1996年创办西昌天然色素有限公司,于1996年创办成都好吃街餐饮娱乐有限公司及于2001 年创办成都枫澜科技有限公司。 李巍女士热衷于社会公益事业,并已创办多个公益组。于2011年创办李巍教育基金会,

于2014年创办上海爱心树生命关爱中心。李巍女士连续四届任中国女企业家协会副会长, 并连续三届担任云南省归联执委,现任李巍教育基金会会长,上海爱心树生命关爱中心理 事长、中国饭店协会顾问及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可持发展创新示范项目顾问委员会委员。 李巍女士为本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刘永好先生之配偶、Liu Chang女士之母亲。李巍

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刘永好先生通过新希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股份134,393,946股,Liu Chang女士通过Universal Dairy Limited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560,000,000股。除以上关联关系外,李巍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 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李巍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

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 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 公司董事的情形。

陈碧女十简历

陈碧女士,1976年出生,中国人民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中共党员。自2001年起 至今,任教于中国政法大学刑事司法学院,研究方向为犯罪与证据,发表出版了《谁为律师 辩护》《正义的回响》等多本法律专著。2023年11月至今,担任果麦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陈碧女士已经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陈碧女士未持有公司股

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 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陈碧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

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 干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 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 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946 证券简称:新乳业 公告编号 债券代码:128142 债券简称:新乳转债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 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公司拟定于2024

年6月21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

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

25、9:30-11:30和13:00-15:00;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4年6月21日(星期五)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6月21日9:15-9: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6月21日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行使

表决权。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 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

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形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

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4年6月14日。

7. 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4年6月1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 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股东可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以书面形式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成都市锦江区金石路366号公司4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名称: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非累积投票提集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6月6日 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提案1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4、提案3为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 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表决。 5. 本次股东大会仅选举一名非独立董事和一名独立董事,不适用累计投票制。

6、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 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二。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4年6月17日9:30-11:30,13:00-17:00 2、登记地点:成都市锦江区金石路366号中鼎国际一栋二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讲

行登记; (2)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 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2)、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 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 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

托书(附件2)、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登记; (4)异地股东可以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4、注意事项: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

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附件2)必须出示原件,并于会议前半小时到达会场办理参会手 5、会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兴华、尚姝博

联系电话:028-86748930 传真:028-80741011

电子邮箱:002946@newhope.cn 通讯地址:成都市锦江区金石路366号新希望中鼎国际

邮政编码:610023 6、会议费用:出席会议人员的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7、若有其他事宜,另行通知。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会议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1 新希望到小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六、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附件1: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6日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946",投票简称为"新乳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干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洗人的洗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 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 武者在

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 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洗举亚》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 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 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 议室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6月2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6月21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 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 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 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 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单位(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提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 表决权。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委托书签署日起至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闭会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管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V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V			
2.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V			
3,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V			

委托人(答名或法定代表人答名、盖章): 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号码(或法人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票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日期:

受托 人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号码: 注:1、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弃权"方框内用√做出投票指示,如没有做出明确

指示,委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2、委托人为法人,应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946 证券简称:新乳业 公告编号:2024-037 债券代码:128142 债券简称:新乳转债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 声明人陈碧作为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充分了解 并同意由提名人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为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

称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任 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 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本人已经通过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或者独立董事专

门会议资格审查,提名人与本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

如否,请详细说明:

、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 的情形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

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四、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五、本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如有)。

如否, 请详细说明:

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七、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

如否,请详细说明:

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八、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

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如否,请详细说明 九、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 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一、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 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一、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 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三、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

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四、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 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五、本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 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管理、会计、财务或者其他

√是 □ 否

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六、以会计专业人士被提名的,候选人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具有会计、审计 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博士学位、或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

称且在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5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 否 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 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任 职. 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一、本人不是为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 法律, 咨询, 保荐等服务的人员, 包括旧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 各 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工十二、本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不存在重 大业务往来,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三、本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项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四、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证券 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五、本人不是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 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六、本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

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七、本人不是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如否,请详细说明: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八、本人最近三十六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九、本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三十、本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 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是 □ 否

三十一、包括该公司在内,本人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二、本人在该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立即辞去该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的,本人将持续履行职责,不以辞职为由拒绝履职。

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如否,请详细说明 候选人郑重承诺: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及提供的相关材料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

本人在担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 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该公司主要股 在, 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三、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及

四、本人授权该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及其他有关本人的信息通过深圳证券 交易所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 本人行为,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如任职期间因本人辞职导致独立董事比例不符合相关规定或欠缺会计专业人士

> 候选人:陈碧 2024年6月4日 公告编号:2024-036 证券代码:002946 证券简称:新乳业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 提名人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陈碧为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第 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作为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参见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有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等情况 后作出的,本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 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

- 被提名人已经通过新希望到小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或者独立董 事专门会议资格审查,提名人与被提名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 的密切关系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 董事的情形。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被提名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 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四、被提名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五、被提名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如有)。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如否,请详细说明 八、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

七、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

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九、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 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十、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

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一、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 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一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五、被提名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 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管理、会计、财务或 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职称且在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5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

□是 □ 否√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八、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 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九、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任 职,也不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

√是 □ 否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一、被提名人不是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 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

二十、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

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二、被提名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不存

在重大业务往来,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三、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项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四、被提名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五、被提名人不是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

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二十九、被提名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六、被提名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 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如否,请详细说明

如否,请详细说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如否,请详细说明

提名人郑重承诺:

二十七、被提名人不是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 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八、被提名人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 否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被提名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 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解除职务,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二、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是 □ 否

三十一、包括本次提名的公司在内,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不超

否则,本提名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 2、本提名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专区录 人、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提名人行为,由本

提名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性要求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 的,本提名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督促被提名人立即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提名人: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6月3日 证券简称:新乳业 债券代码:128142 债券简称:新乳转债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6月4日召开第三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章程》修订条款的具体内容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并结合公司的实

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予以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修订后条款(2024年6月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B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6,067.2801万元。 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 x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对法定代表人职权的限制,不得对抗

及由的宏龙飞袭入回感。 十一条本章程所称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总经理、副总 ((國副总裁、下同)、财务负责人(即财务总监、下同)、总 助理(国总裁助理、下同)、董事会秘书等董事会认定的其

四)以公积金物階股本; 五 法律、开致法规规定以及中国匹监会批准的其他方式。 下每位工规规论而程制成股东大会的授权。在三年内决定 不超过工程行股份百分之五十的股份。但以非货市财产件 信约应单经股本人会决议。 董事全在照前效规定决定发行股份导强公司注册资本、二3 股份效益生变化的,对公司章程该项记载事项的修改不需直 股东大会会被 或者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发行新股的,董事 第二十七条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同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 股份的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 厕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 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后 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 你你即将可任你是一个原 二十七条 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 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法律,行政法规, 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对上市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 县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开保股份,从其规定。 (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人 "将来的工程"等。

%的及其变动情况。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 分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所持本公司股份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 时,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分在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限制转让期限内出质的,质权人 公司配价。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 设价市场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 企业人工信令人用为企出,或者在卖出信令人 可靠甲金等和但目其所保险基。但是、证券公 及包制的人生商业会、股票而持有"本" 使见的两人生商师的发现是所有收益。 次可董申全个股份的,发现长的一个人。公司董中全人便以 发现来、董事、全部公司中场行。 股东 发现来、董事、全部公司中场行。 即在 "我们不是一个人"

三十条 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 :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二) 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 :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

特有的股份:
「查询《复加·森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
已录,董事条会议决议、监事条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求 同时经营提出胜议或者预响。 录。一百八十日以上增城高者台州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 的股东要求查阅公司的会计账簿。会片领证的,遇用《公司 海五十七寿第二款,第三数,第四数的规定。 在来要求查阅《复柳公司全资子公司相关材料的,遇用的两端 1862)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

的规定;)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 7产的分配; 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 股东在行使第(五)项权利时,应当缴纳合: 引收购其股份;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成本章程规定的抗他权利。 东在行键第 15 则取利时,应当搬冷户理费用。 三十二条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的 约,股东有权调求人区法部以还无效。 较成立成立,是一个人员会的人员是有关的人员。 原现者本章程、成者以以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权目, 市业之目起它印度,排来人民法能制领。但是、股东大会 給給会议召集即序或者表决方式仅有轻微瑕疵,对决议未产 或膨胀的解除。对决议未产

人定无效。 让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 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或者决 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权自决议作出 条款: 三十三条 未被通知参加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自知道或者原

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司 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 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

十六、以会计专业人士被提名的,被提名人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具有会计、审 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博士学位,或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

1.5十二条 未要他则等则股东大会会议归股条目利田间或债金 前自决定件出之日起一年内负有「安徽的权力、限战的 前自决定件出之日起一年内役有「安徽的权力、城市权力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股东人会、董平会会议中出决议。 (一)未召开股东大会、董平会会议作出决议。 (一)未召开股东大会、董平会会议大学以联项进行表别。 (3)股东人会、董平会会议太对战以联进行表别。 (3)股东人会、董平会会议区外战争或是以第一位,会员 (3)股东人会、董平公的人数或者所持表决权数末达到(公司法)到 (3)目前是决议等项的人数或者所持表决权数末达到(公司法)等成本者实验证的人数或者所持未决权数末达到(公司法) 2.100至6年9年歷史近日人数成成前特等级投投级。 12.十四路 董斯、泰德智则人员协会问题的特定法律, 按注概点差点 整部的模定,协公司造成秩失的、差缘180日以 建筑成合并非有公司18.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 4.人民法院健康评价。监事资料行公司服务的社及法律、行法 规或者并未难相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 证罪拿给用人民法院健康计价。 1920区任代、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 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180日以上单独或 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 大事全向人员法院经费475777 十四、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 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事等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启拒绝提起讨 。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30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 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 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能 增起5年20 。 六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

(下转B070版)